

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5年10月14日上午10:00时以现场表决和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5年10月9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光跃主持，会议应到3人，实到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暨废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治理实际需求，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，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，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。结合上述取消监事会事项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公司现任监事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之日起解除职位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设置事项前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及监事仍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，继续对公司经营、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以及修订、制定和废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0 月 15 日